

C 地板控股有限公司

环境和社会行动计划

序号	承诺行动 (减缓、管理、监控、机构等措施)	目标完成日期
1	C 公司拥有的环境保护局已核准的运营场所和原始设备制造商生产厂的土地使用权证	放贷前
2	对 C 公司的生产厂和原始设备制造商的生产厂进行的社会和环境（健康、安全）基线评估，包括：职业暴露监测（粉尘，化学，热，噪音）、主要大气排放源（锅炉烟囱，局部排气通风排放）、场外排放废水水质（如市政排水渠或地表水）、存储和处置化学品和固体废物、劳动和工作条件、消防安全、应急准备和反应、社区参与包括生产场所在内的土地征用过程。 在确定相关条款、选择专家以及签订合同之前要获得 J 银行的确认。（由于评审范围比较广，可能有一个以上的相关条款和咨询合同）。法律法规的要求、IFC 的绩效标准以及 IFC 其他相关指引都应作为评估的基准。	放贷前，与咨询公司签订的合同需获得批准
3	社会和环境管理计划的变化发展，包括吸纳对于基准线评估、行动的详细说明、责任、预算经费（人员配备，资本支出，业务支出）以及为确保符合标准而进行的监测和报告程序等方面的建议，均需经 J 银行批准（见上述 1）。	评估报告提交后两个月内
4	江西人工林的社会和环境评估。与咨询公司签订合同之前要获得 J 银行的确认。法律法规的要求、IFC 的绩效标准以及 IFC 其他相关指引和森林管理委员会的认证都应作为评估的基准。	发放贷款的条件
5	拟建的新生产厂的社会和环境评估是 J 银行提供融资的前提条件。法律法规的要求、IFC 的绩效标准以及 IFC 其他相关指引和森林管理委员会的认证都应作为评估的基准。	发放贷款的条件
6	更新社会和环境管理计划，将新进行的评估和行动的详细说明、责任、预算经费（人员配备，资本支出，业务支出）以及为确保符合标准而进行的监测和报告程序等方面的建议融入该计划。	任何新评估报告提交的两个月内
7	发展形成的土地征用及补偿框架计划包括：土地征用手续，协商、确定补偿/支付水平的程序，记录保存（如补偿金支付，收妥证明）以及申诉机制的程序和所有其他适用中国政府的规定和绩效标准 5 土地征用和非自愿移民。土地征用及补偿框架计划草案需由 J 银行批准。	江西人工林谈判前

8	在 C 公司、中国森林贸易网络披露中国森林贸易网络的进展审查结果摘要（最低频率：每年一次），摘要还应写明 C 公司对每次审查所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收到中国森林贸易网络审查报告的一个月内
9	对纳入目前中国森林贸易网络目标的生产厂：2009 年底消除未知木材供应，2011 年底 100%合法供应。	见左栏
10	对未纳入目前中国森林贸易网络目标的原始设备制造商：2008 年底基线评估，2012 年底 0%不明木材供应，2014 年底 100%的合法采购	见左栏
11	建立一个专门木材采购小组，负责直接采购、实现中国森林贸易网络目标、研究和认证产销监管链、制定行动计划、颁布采购标准并进行检测以及培训监管原始设备制造商。	2008 年底